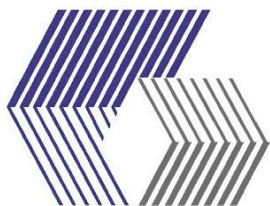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明，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ORIENTAL GROUP COMPANY LIMITED 中國東方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81)

關連交易 進一步收購 江蘇神通股份

收購事項

於2025年12月22日，本公司附屬公司津西重工於深圳證券交易所進行場內交易，按每股約人民幣15.46元（相當於每股約17.10港元）的平均價格，收購江蘇神通2,000,000股股份（佔本公告日期江蘇神通已發行股份約0.39%），總代價約為人民幣3,091萬元（相當於約3,420萬港元）。收購事項的總代價將以現金支付，並由本集團內部資源全數撥付。

由於收購事項透過場內進行，收購事項的每筆交易的價格均為該交易對應相關目標股份當時的市場價格，而本公司並不知悉目標股份賣方的身份。因此，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據董事所知、所悉及所信，目標股份賣方及其各自最終實益擁有人（如適用）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的第三方。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12月2日、2025年12月9日及2025年12月11日有關本集團先前收購江蘇神通股份之公告。緊接收購事項前，本集團合共持有7,003,500股江蘇神通股份（佔本公告日期江蘇神通已發行股份約1.38%）。緊接收購事項後，本集團持有總共9,003,500股江蘇神通股份（佔本公告日期江蘇神通已發行股份約1.77%）。

訂約方資料

本集團及津西重工的資料

本公司為一間從事鋼鐵產品及鐵礦石貿易業務的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鋼鐵產品的製造及銷售、鋼鐵產品、鐵礦石及相關原材料的貿易、電力設備的銷售和房地產業務。

津西重工為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並為本公司間接擁有97.6%權益的附屬公司。其主要從事鑄造產品的生產及銷售以及設備維護。

江蘇神通的資料

江蘇神通為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002438）。江蘇神通主要從事新型特種閥門的研發、生產及銷售。江蘇神通及其附屬公司提供的產品已廣泛應用於包括冶金工業、核能領域、石油化工行業及其他能源行業多個領域。

以下載列江蘇神通按中國通用會計準則編製的截至2023年12月31日、2024年12月31日年度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的若干合併財務資料：

	截至 12 月 31 日止財政年度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稅前淨溢利	324.7	294.7
稅後淨溢利	294.2	268.9

	截至2025年9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淨資產	3,678.7

收購事項的理由及裨益

誠如本公司2025年中期報告所披露，本集團將持續積極探索符合其企業戰略的商業機遇，包括橫向及縱向的企業併購機遇，以拓寬收入來源、提升盈利能力及實現可持續增長。

江蘇神通為本集團的閥門供應商及設備維護服務提供商。除向鋼鐵製造商供應冶金閥門外，江蘇神通已開發一套應用5G物聯網技術的閥門信息化管理系統，以記錄每個閥門的詳細生命週期和維護數據。該系統有助於包括本集團在內的鋼鐵製造商優化維護計劃，並減少不必要的庫存水平。江蘇神通亦已成功為本集團營運的多座高爐實施多項關鍵節能技術改造。透過深度嵌入本集團核心生產流程，江蘇神通與本集團已共同構建將生產技術與專用設備結合的整合技術解決方案能力。

鑒於江蘇神通長期以來一直是本集團的上游供應商，收購事項構成津西重工對少數股權的縱向收購。該少數股權投資有助於本集團加強與江蘇神通既有商業關係的穩定性，並預期促進本集團與江蘇神通之間的更深入合作，為潛在未來的戰略舉措奠定基礎。此外，作為策略性客戶，本集團尋求受惠於江蘇神通的持續增長和技術發展。江蘇神通於過去三年已實現穩健及持續的增長。與2022年相比，其於2024年度之收入及歸屬於股東的淨溢利分別增長約9.6%及29.6%。

本集團對江蘇神通的股權投資亦可能帶來財務裨益，包括股價之潛在升值及股息。自2010年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以來，江蘇神通已持續宣派及分派現金股息。在過去三個財務年度，江蘇神通的股息派付呈現明顯上升趨勢，由2022年度每10股派付人民幣0.5元，分別增加至2023年度每10股派付人民幣1.6元及2024年度每10股派付人民幣1.75元。

經考慮上述因素後，董事們（包括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但不包括（i）須就董事局相關決議案放棄投票的韓力先生、韓敬遠先生及沈曉玲先生，以及（ii）Sanjay SHARMA先生及Ondra OTRADOVEC先生，彼等並未就董事局相關決議案進行投票）認為，收購事項的條款屬公平合理，收購事項按正常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進行（儘管並非於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進行），且收購事項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上市規則的涵義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韓力先生透過：(a) 其於江蘇神通的直接權益；及 (b) 其為普通合夥人的聚源瑞利，合共控制江蘇神通約18.2%的股份。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28條，收購事項構成本公司的一項關連交易。

由於收購事項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根據上市規則第14.07條計算），按獨立計算及與本集團於過去12個月內收購江蘇神通股份的先前收購事項合併計算，是超過0.1%但低於5%，因此收購事項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申報及公告的規定，惟獲豁免遵守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由於韓力先生為江蘇神通的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兼董事局主席，韓敬遠先生為韓力先生之父親及一名聚源瑞利投資者之兄長，而沈曉玲先生則為另一名聚源瑞利投資者之父親，故彼等就批准收購事項的董事局相關決議案已放棄投票。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董事被視為於批准收購事項的董事局相關決議案中擁有重大權益，因此彼等均無須就該等決議案放棄投票。

釋義

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收購事項」	指	津西重工透過場內購買方式收購目標股份
「董事局」	指	董事局
「本公司」	指	China Oriental Group Company Limited (中國東方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董事(們)」	指	本公司董事(們)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不時之附屬公司的統稱
「港元」	指	港元，香港的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江蘇神通」	指	江蘇神通閥門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002438）
「津西重工」	指	河北津西鋼鐵集團重工科技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並為本公司間接擁有97.6%股權的附屬公司
「聚源瑞利」	指	寧波聚源瑞利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其普通合夥人為韓力先生
「聚源瑞利投資者」	指	聚源瑞利的一名有限合夥人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的法定貨幣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0.10港元的普通股
「股東(們)」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目標股份」	指	江蘇神通2,000,000股股份
「%」	指	百分比

附註： 本公告所載人民幣與港元的換算按人民幣0.9073元兌1.00港元計算。有關換算並不表示人民幣與港元實際可按該匯率或任何匯率換算。

承董事局命
中國東方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韓敬遠
董事局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香港，2025 年 12 月 22 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局包括執行董事韓敬遠先生、朱軍先生、沈曉玲先生、韓力先生、Sanjay SHARMA 先生及李明東先生，非執行董事 Ondra OTRADOVEC 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黃文宗先生、王冰先生、謝祖堃博士及郁昉瑾女士。

本公告於本公司網站 (www.chinaorientalgroup.com)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刊登。

* 僅供識別